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太极实业	股票代码	600667
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文新	丁伟文	
电话	0510-85419120	0510-85419120	
传真	0510-85430760	0510-85430760	
电子信箱	wxtj600667@wxtj.com	wxtj600667@wxtj.com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2年(末)	201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0年(末)
总资产	5,407,147,338.19	5,148,014,352.24	5.03	4,630,892,781.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70,415,257.03	982,094,386.36	59.90	969,915,360.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4,890,627.84	559,693,181.61	50.96	676,637,875.86
营业收入	4,156,965,997.78	3,295,249,910.44	26.15	2,551,738,662.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641,492.14	73,079,370.17	-30.70	85,773,318.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256,033.47	45,299,782.40	-26.59	71,385,740.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3	7.46	减少2.63个百分点	9.1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7	-28.57	0.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7	-28.57	0.09

2.2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82,70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74,375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88	391,686,310	241,037,729	0	
常州海坤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境内 非国有法人	3.36	40,000,000	14,865,234	0	质押40,000,000
中国烟草投资管理公司	国有法人	0.73	8,720,527	5,366,478	0	
洪宏娟	境内自然人	0.42	5,000,000	2,600,000	0	
毛德新	境内自然人	0.26	3,070,743		0	
郭锐忠	境内自然人	0.24	2,895,100		0	
保玉魂	境内自然人	0.24	2,843,880		0	
刘建平	境内自然人	0.23	2,743,000		0	
杨金昶	境内自然人	0.22	2,675,920		0	
穆孟顺	境内自然人	0.19	2,300,000		0	

2.3 以方框图描述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1 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1.57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6.1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5064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30.70%。

其中：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66亿，比上年同期减少26.39%，实现净利润1741万元（含子公司分红8267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70.37%，营收及净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是2012年受宏观经济持续低迷以及行业竞争加剧的影响，公司帘帆布业务整体受到冲击较大，同时公司在2012年陆续10000吨年工业丝落后产能，原供应江苏太极的7000吨年HMLS工业丝改由其公司自己配套生产。2012年为加快帘帆布产品的升级转型，提高产品毛利率以期在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下逆势突破，母公司一方面加大了新品开发、新项目培育，成效显著，2012年累计开发新品达39个，其中工业丝4个，帘子布8个，帆布27个，并完成了帘帆布新品送样17个，批量化销售12个。另一方面，公司对现有产品加大了质量攻关，对常见的、难度大的13个质量问题进行了立项攻关，到2012年未已完成11项。同时作为2012年的重点工作之一，本部尼龙66工业丝及其浸胶帘子布、阻燃帆布项目在2012年技术取得突破并逐步销售。尼龙66工业丝及其浸胶帘子布、阻燃帆布项目的后续成功实施将有利于公司整个化纤板块业绩的提升，提高公司的整体竞争力。

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太极实业新材料有限公司帘子布业务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1.91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45%，实现净利润33.23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94.11%，主要是由于2012年行业竞争加剧，库存品存在积压情况，帘子布需求下降，导致帘子布毛利率下降。另外，2012年扬州生产基地建设进展顺利，根据项目计划2012年扬州项目完成了江苏太极6000t/a帘布浸胶生产线搬迁改造、新建了SSP56000t/a、10000 t/a高模低收缩生产线，并都已实现投产。完成了5000t/a帘子布捻织扩产及新建了13000t/a进口专用帘子布生产线。

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天半导体（无锡）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5.30亿美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5.6%，实现净利润3319万美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3.19%。海太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新增投资带来的产能扩张，产销量提升；净利润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海太2012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条件享受企业所得税25%降到15%的政策。2012年海太投入8140万美元进行产能扩大和技术升级，至2012年12月份，达到3.11亿颗/月（GEq）的封装能力、2.41亿颗/月（GEq）的封装测试能力及326万条/月（unit）的模组装配及测试能力，相比上年同期分别增长54%、30%及51%。同时，公司由2011年年底的30纳米级封测技术升级至2012年年底的20纳米级技术，继续处于世界先进技术行列。目前海太公司整体运营良好，各项工作正稳步推进。

（一）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4,156,965,997.78	3,295,249,910.44	26.15
营业成本	3,674,021,915.20	2,853,916,976.86	28.73
销售费用	25,046,828.76	21,385,571.02	17.12
管理费用	161,117,707.92	128,667,269.52	25.22
财务费用	134,507,871.74	115,916,150.62	16.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4,890,627.84	559,693,181.61	50.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6,806,529.48	-939,897,989.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618,090.00	517,692,577.54	
研发支出	112,757,270.53	88,685,092.93	27.14

2、收入

（1）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因素分析

公司2012年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26.15%，主要原因是控股子公司海太半导体营业收入由2011年的3.64亿美元增长至2012年的5.3亿美元。海太公司收入增长是由于每年的新增投资带来的产能扩张，产销量提升。海太封装能力由2011年年底的2.02亿颗/月（Gb）增长至2012年年底的3.11颗/月（Gb），封装测试能力由2011年年底的1.86亿颗/月（Gb）增长至2012年年底的2.41颗/月（Gb），模组能力由2011年年底的215.6万条/月（unit）增长至2012年年底的326万条/月（unit）。

（2）主要销售客户的情况

本年度前五名主要客户的销售额为34.79亿元，占全部营业收入的83.69%。

3、成本

（1）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帘帆布	原材料	415,208,855.38	55.45	495,937,628.31	58.68	-16.28
帘帆布	人工	45,415,173.06	6.07	33,596,097.13	3.98	35.18
帘帆布	折旧	44,688,052.13	5.97	42,808,516.39	5.07	4.39
帘帆布	能源	85,683,522.44	11.44	79,963,522.93	9.46	7.15
帘帆布	其他	157,749,564.97	21.07	192,828,700.43	22.82	-18.19
半导体后工序	原材料	1,234,694,341.54	42.21	635,840,733.09	31.65	94.18
半导体后工序	人工	174,864,228.30	5.98	146,526,531.28	7.29	19.34
半导体后工序	折旧	522,615,252.84	17.87	469,979,619.77	23.40	11.20
半导体后工序	能源	93,590,205.53	3.20	72,825,092.80	3.63	28.51
半导体后工序	其他	899,512,719.01	30.75	683,610,534.73	34.03	31.58

原材料：主要是由于模组业务2011年年中投资建设，到2011年年底才稳定生产，而2012年全年模组业务稳定生产，导致所需原材料同比增长较多

（2）主要供应商情况

本年度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1,214,186,954.05元，占总采购额的比例为40.60%。

4、费用

2012年度所得税费用较2011年度减少2,329.38万元，主要是本期子公司海太公司被批准为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税率计缴征收企业所得税，所得税费用减少。

5、研发支出

（1）研发支出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支出	112,757,270.53
资本化研发支出	112,757,270.53
研发支出总额占净资产比例(%)	5.19
研发支出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71

（2）情况说明

本年研发支出112,757,270.53元，其中20,309,587.42元计入管理费用，92,447,683.11元计入生产成本。

本年研发支出相比上年 2011年研发支出8869万元，其中967万元计入管理费用，其余计入生产成本。）增长27.14%，主要是海太的持续技术革新与研发费用的增长。

2012年，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66亿，比上年同期减少26.39%，实现净利润1741万元（含子公司分红8267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70.37%，营收及净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是2012年受宏观经济持续低迷以及行业竞争加剧的影响，公司帘帆布业务整体受到冲击较大，同时公司在2012年陆续10000吨年工业丝落后产能，原供应江苏太极的7000吨年HMLS工业丝改由其公司自己配套生产。2012年为加快帘帆布产品的升级转型，提高产品毛利率以期在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下逆势突破，母公司一方面加大了新品开发、新项目培育，成效显著，2012年累计开发新品达39个，其中工业丝4个，帘子布8个，帆布27个，并完成了帘帆布新品送样17个，批量化销售12个。另一方面，公司对现有产品加大了质量攻关，对常见的、难度大的13个质量问题进行了立项攻关，到2012年未已完成11项。同时作为2012年的重点工作之一，本部尼龙66工业丝及其浸胶帘子布、阻燃帆布项目在2012年技术取得突破并逐步销售。尼龙66工业丝及其浸胶帘子布、阻燃帆布项目的后续成功实施将有利于公司整个化纤板块业绩的提升，提高公司的整体竞争力。

四、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控股子公司名称	上期是否合并	本期是否合并	变更原因
江苏太极	是	是	无
海太公司	是	是	无

董事长：顾斌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0667 证券简称：太极实业 编号：临2013-002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六届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六届二十二次会议，于2013年4月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于2013年4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11名，实到10名，姚宗东董事因公未能出席，委托董事长顾斌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顾斌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董事会2012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2012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2012年度财务决算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2013年财务预算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201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1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2012年度利润预分配方案

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确认，母公司 2012年度实现净利润17,412,985.01元，按照《我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741,298.50元。

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确认，2012年上半年实现净利润48,344,628.15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137,491,263.11元，公司于2012年实施了中期利润分配，共分配利润135,441,340.08元，其中支付现金红利13,548,822.28元，以121,892,517.80元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2.6股股份。

2012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公司剩余可分配利润 2,049,922.03 元。因2012年下半年母公司经营亏损，截止2012年12月31日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5,788,555.79 元。

本年度不进行分红派息，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关于续聘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关于2012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超额部分追认、2013年预计关联交易及重新审议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关于2012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超额部分追认、2013年预计关联交易及重新审议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3-003）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关于审议海太半导体2013年新增投资7470万美元的议案

2013年，海太半导体计划投资7470万美元进行技术升级和产能扩张，投资完成后封装及封装测试能力将进一步提升，同时技术等级将由2012年的29纳米升级至2013年的25纳米并新增POP（堆叠式封装”）项目。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关于审议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2、关于审议公司201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3、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4、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关于公司章程修正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3-004）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5、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1、2、4、6、7、8、9、10、14、15尚需提交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0667 证券简称：太极实业 编号：临2013-003

关于2012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超额部分追认、2013年预计关联交易及重新审议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2012年日常关联交易超额情况

2012年，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太半导体（无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太”）委托SK海力士半导体（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力士中国”）运营探针测试业务的委托管理费金额超过了2012年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12年度预计关联交易》的数额，具体如下：

单位：万美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2年预计	2012年实际	超出部分
海力士中国	委托管理（探针测试）	协议价	4910	5382	472

2012年日常关联交易超过预计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探针测试生产任务提升，从而导致支付给海力士中国的委托管理费增加，超出了年初的预计。

二、2013年预计关联交易

（一）2013年关联交易概述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09年11月17日与株洲力士半导体（现改名为SK海力士，以下简称“海力士”）共同出资设立了海太半导体，从事半导体的探针测试、封装及封装测试、模块装配及模块测试业务，根据本公司与海力士签署的《合资经营合同》以及海太与海力士签署的《后工序服务合同》，5年内海太所有产品均返销海力士，除非取得海力士书面认可才能为第三方提供产品服务。根据海太与海力士、海力士中国签署的《委托经营及房屋租赁协议》，海太将租赁海力士中国房屋，并将探针测试业务委托海力士中国生产运营。根据海太与海力士、SK海力士半导体（无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力士无锡”）签署的《委托加工协议》，海太将委托海力士无锡提供部分探针测试代加工服务。

同时在生产过程中将由海力士代为采购一部份原辅材料用于生产实际。

因为上述交易的交易方海太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力士为海太第二大股东（持股45%），海力士无锡及海力士中国为海力士全资子公司，因此海力士、海力士无锡、海力士中国为本公司关联方，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介绍

1）SK海力士：

注册住所：大韩民国京畿道利川市大钵邑牙美里山136-1；

代表理事：朴星昱

经营范围：DRAM、NAND Flash 和 CIS非存储器为主的半导体产品

关联关系情况：海力士为海太的第二大股东，持股45%。

2）SK海力士半导体（无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无锡出口加工区K7-1地块

法定代表人：李在南

经营范围：生产、加工8英寸集成电路芯片，主要产品为0.11微米及以下线宽的储存器、消费类产品、SOC芯片等，并提供相关的技术服务。

关联关系情况：海力士无锡为海力士在中国的全资子公司。

3）SK海力士半导体（中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无锡出口加工区K7-1地块

法定代表人：权五哲

经营范围：生产、加工12英寸集成电路芯片

关联关系情况：海力士中国为海力士在中国的全资子公司

（三）、预计2013年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预计总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去年的总金额
后工序服务	探针、封装和封装测试、模组装配及测试	海力士	57225万美元	总计57225万美元	100%	52962万美元
原辅料采购		海力士	53万美元	总计53万美元	1%	202万美元
委托管理	探针	海力士 无锡	550万美元	总计7050万美元	100%	480万美元
	探针（含房屋租贷）	海力士中国	6500万美元			5382万美元

（四）、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海太为海力士提供的后工序服务价格按照双方签署的《后工序服务合同”进行定价，即单价=（总成本 不含2.25亿美元贷款利息和所得税）×固定回报（投资总额的10%）/产品数量。

海太支付给海力士无锡及海力士中国的委托管理费按照签署的《委托管理及房屋租赁协议”及《委托加工合同”进行定价，委托管理费计入海太的《生产成本”。

小批量委托海力士采购原辅材料的价格根据市场价确定。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与海力士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是与海太日常生产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遵循签署的相关协议，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六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召开前审阅了本次关联交易的相关资料，得到了事前认可。

公司六届二十二次董事会于2013年4月19日召开，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均投赞成票，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2013年预计关联交易议案，该交易遵循了合资合作双方签署的相关协议，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另外公司2012年日常关联交易超额是与公司2012年探针测试生产任务提升相关的，其超额部分的交易价格遵循签署的相关协议，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关于重新审议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事项

（一）概述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2年修订）》的有关要求，上市公司与关联人签订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期限超过3年的，应当每3年重新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和披露义务。

公司统计了截至2012年12月31日尚未履行完毕且期限超过三年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现拟有与海力士及其子公司海力士中国、海力士无锡签订的《后工序服务合同》、《委托经营及房屋租赁协议》、《委托加工合同》三项日常关联交易协议，需重新进行审议。

（二）协议内容及定价

1）《后工序服务合同》

合同方：海太、海力士

合同主要内容：海太为海力士提供半导体后工序服务。

合同期限：海太成立日起至海太向海力士及其关联公司购买的探针测试设备和/或封装设备的五年折旧年限届满之日止。另经双方书面协议可延长合同一年。

定价原则：总服务费用=全部成本*1.+约定收益

1.）“全部成本”指海太向海力士提供后工序服务相关的费用，包括生产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开办费用及商誉或任何其他无形资产的摊销费用等。海太的初始贷款（initial loan）利息和企业所得税不列入全部成本；

1.）“约定收益”指相当于投资总额的10%年。

付款：海力士从海太收到服务费用通知之日起45天内付款 从2010年5月开始至今实际执行的是“海力士从海太收到服务费用通知之日起10天内付款”）

2）《委托经营及房屋租赁协议》

合同方：海太、海力士、海力士中国

合同主要内容：海太委托海力士中国运营探针测试业务；海力士中国转租其厂房予海太用于探针测试设备运营。

合同期限：海太成立之日起至海太从海力士无锡购买的探针测试设备的5年折旧期届满之日止。

定价原则：

运行服务费用（“服务费用”）应根据下列公式予以计算。海力士同意，海太向海力士中国支付的服务费用列支为后工序服务合同项下的全部成本。

1.）当期服务费用=有关探针测试服务的探针运营成本*.该探针运营成本的百分之三 3%）；

1.）“探针运营成本”应意指有关海力士中国向海太提供的探针测试服务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及税费（企业所得税除外）。海太以海力士认可为前提接受海力士中国所发生的探针运营成本。

厂房月租金每平方米人民币40.72元（含营业税），每月租金共计为人民币271,694（含营业税）元。海力士同意，海太向海力士中国支付的租金（含税）列支为后工序服务合同项下的全部成本。

付款：海太从海力士中国收到服务费用通知之日起四十五 45）天内付款

3）《委托加工合同》

合同方：海太、海力士、海力士无锡

合同主要内容：海太委托海力士无锡运营部分探针测试业务

合同期限：同后工序服务合同

定价原则：由合同双方另行协商确定。海力士同意（委托加工合同）项下发生的一切加工费（含一切税费）列支为后工序服务合同项下的全部成本

付款：收到付款申请之日起45天之内支付

（三）独立董事意见：同意海太半导体与SK海力士及其关联公司签订的《后工序服务合同》、《委托经营及房屋租赁协议》、《委托加工合同》，该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在前三年执行情况良好，为海太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3年4月19日本公司召开的六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2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超额部分追认、2013年预计关联交易及重新审议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与会董事一致通过了本议案，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上述关联交易尚须获得本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的批准。

五、备查文件

1、公司六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0667 证券简称：太极实业 编号：临2013-004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章程修正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工商登记要求，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关于经营范围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化学纤维及制品、化纤产品、化纤机械及配件、纺织机械及配件、器材、通用设备、电机、汽车零配件的制造、加工。机械设备安装维修、纺织技术服务、化纤工程设计、开发。针纺织品、纺织原料制造、加工、销售；化工原料（危险品除外）、仪器仪表、机电产品、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地面卫星接受设施除外）、建筑材料、塑料制品、金属材料（贵金属除外）销售。经营本企业或本企业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或本企业成员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修改为：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化学纤维及制品、化纤产品、化纤机械及配件、纺织机械及配件、通用设备、电机、汽车零配件的制造、加工；机械设备的安装、维修服务；纺织技术服务；化纤的工艺设计、开发；针纺织品、纺织原料（不含棉花、蚕茧）的制造、加工、销售；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仪器仪表、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地面卫星接受设施除）、建筑用材料、塑料制品、金属材料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本《章程修正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0667 证券简称：太极实业 编号：临2013-005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六届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六届九次会议，于2013年4月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于2013年4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5名，实到5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士强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监事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1、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2012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2013年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关于审议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0667 证券简称：太极实业 编号：临2013-006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814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2年10月25日至10月31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社会股权登记日2012年10月24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按每10股配3股股份的比例配售人民币普通股（A股），可配售股份总数为281,290,428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配股价格为人民币7.25元。截至2012年11月2日止，根据配售结果，有效认购数量253,639,512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70,688,902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人民币9,5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人民币561,188,902元，于2012年11月2日存入本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清扬路支行开立的人民币账户（账号：32001615936052502014）140,000,000.00元；存入本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五爱支行开立的人民币账户（账号：7322210182200083623）90,000,000.00元；存入本公司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营业部开立的人民币账户（账号：29010188000032247）70,000,000.00元；存入本公司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滨湖支行开立的人民币账户（账号：040101200300000870）61,188,902.00元；存入本公司在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新区支行开立的人民币账户（账号：63500104021666６）140,000,000.00元；存入本公司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开立的人民币账户（账号：3020000010120100017890）60,000,000.00元。另扣除审计及验资费、律师费、上网发行费、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5,435,203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55,753,699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苏公W【2012】B108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	金额(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7,068.89
支付保荐、承销费用(-)	950.00
支付部分配股发行费用(-)	132.34
募集资金归还银行借款及利息(-)	35,631.90
募集资金归还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借款(-)	20,000.00
募集资金余额	354.65

注：本次配股发行费用人民币1,493.52万元，截止2012年12月31日，通过募集资金账户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1,082.34万元，其余均通过其他银行账户支付。募集资金余额将置换划转至其他银行账户，实际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二、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

1、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有关规定，本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随时接受本公司保荐机构的监督。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为募集资金开设了专项账户。

截止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2、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根据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2年11月，本公司与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新区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城南支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中信银行无锡分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三、2012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公司配股说明书说明的用途：

根据本公司《配股说明书》披露的配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本次配股募集资金用于归还本公司银行借款和长期应付款。

2）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3）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无

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鉴证意见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认为：太极实业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太极实业募集资金2012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意见

公司配股保荐机构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认为：太极实业2012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无锡市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4月19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5,575.3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631.9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631.9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归还银行借款	否	35,575.37	35,575.37	35,631.90	35,631.90	56.53	-	-	-	-	否
归还无锡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借款	否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	-	-	-	-	否
小计	—	55,575.37	55,575.37	55,631.90	55,631.90	56.53		—			—
合计		55,575.37	55,575.37	55,631.90	55,631.90	56.53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总额超募的情况		无									
募集资金总额超募后拟投入金额及理由		无									
募集资金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实施地点变更